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发文稿纸

文号: 岭南〔2025〕3 号 紧急程度: 普通 密级: 无密级 份数: 签发 审核(会签)意见 拟同意。 (樊峰会) [2025/01/16] 同意发。 (黄毅) [2025/01/17] 同意发。 (林建浩) [2025/01/17] 标题 关于印发《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评选办法(2025年版)》 的通知 主送 院内各部门 抄送 拟稿人 核稿人 拟稿单位 刘相淳 岭南学院 联系电话 核稿时间 拟稿时间 02084111545 2025-01-13 公开属性 主动公开 校园网 不发布 附件 核发 校对 孙雨熙

注:凡起草以"中山大学二级单位"名义发出的公文,均填写此发文稿纸。

备注

印刷份数 0

存档份数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岭南〔2025〕3号

关于印发《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 秀学生奖学金评选办法(2025 年版)》的通知

院内各部门: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评选办法(2025年版)》已经2025年第1次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

岭南学院 2025年1月13日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评选办法(2025年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大对我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的资助力度,激励学生勤奋学习,支持学生拓展视野,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根据《中山大学本科生奖学金管理办法》和《岭南学院本科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版),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奖励对象及申请条件

- **第二条** 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的奖励对象为参评学年在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班"且该学年未退班的全日制本科生。
- **第三条** 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申请的基本条件为:
- (一)德:在加强品德修养上下功夫,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踏踏实实修好品德,有大爱大德大情怀。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社会主义中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尊师爱校,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无损害学校声誉的言行;孝敬父母,诚实守信,遵守社会公德。参评学年内公益时数不少于50

小时。

- (二)智:在增长知识见识上下功夫,珍惜学习时光,心 无旁骛求知问学,增长见闻,丰富学识,沿着求真理、悟道 理、明事理的方向前进。参评学年内无不及格科目。
- (三)体: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参评学年内体质健康测试成绩需不少于80分。
- (四)美:增强审美能力和人文素养,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价值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
- (五)劳:培养劳动意识,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懂得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做到"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以劳创新"。
- (六)其他: 评奖年度未受学校通报批评或违纪处分。评 奖年度受处分且下一年度解除处分的,只影响本年度评奖,不 影响下一年度评奖。参评年度受到国家机关批评教育的,取消 当年评奖资格。

第三章 奖项设置及评定原则

第四条 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设一等 奖、二等奖、三等奖,奖励金额分别为一等奖 8000 元/人、二等 奖 6000 元/人、三等奖 4000 元/人。

第五条 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名额为:

- (一)一等奖: 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在该年级拔尖班内排名前 15%(含 15%)的学生,按照该比例计算总名额不足 1 人的按 1 人推荐;
- (二)二等奖: 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在该年级拔尖班内排名前 30%(含 30%)的学生,按照该比例计算总名额不足 1 人的按 1 人推荐;
- (三)三等奖: 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在该年级拔尖班内排名前 50%(含 50%)的学生,按照该比例计算总名额不足 1 人的按 1 人推荐;
- 第六条 岭南学院经济学拔尖计划优秀学生奖学金的评定原则主要参照上一学年的综合测评成绩情况,按照学院奖学金相关办法进行统筹安排。
- **第七条** 学院对评审结果进行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公示,有 异议者可向学院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提出申诉。

第四章 附则

第八条 若拔尖班学生在参评学年中间退出拔尖班,则取消 其该学年学院级奖学金参评资格。

第九条 本办法从 2024-2025 学年开始执行。

第十条 本办法由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办法经 2025 年岭南学院第 1 次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学院原有相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发: 院领导,院长助理,经济学系、金融学系,党政办公室。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党政办

主动公开

2025年1月13日印发